

公司代码：603499

公司简称：翔港科技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2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翔港科技	60349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钰锟	唐珺
电话	021-20979819-866	021-20979819-866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西路666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西路666号
电子信箱	yukun.song@sunglow-tec.com	tangjun@sunglow-te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总资产	1,168,534,996.67	1,191,998,459.43	-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3,403,020.00	600,512,010.35	0.4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0,838,061.94	279,609,185.03	1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0,913.91	1,202,184.59	38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92,369.09	590,867.72	40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22,920.77	56,969,239.87	-4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0.20	增加0.7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2	0.0060	38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2	0.0060	387.2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90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董建军	境内自然人	34.14	68,681,300	0	质押	27,925,532
上海翔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0	42,638,100	0	无	0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青铜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5	17,600,000	0	无	0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东风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	9,295,000	0	无	0
董旺生	境内自然人	2.88	5,787,100	0	无	0
黄业琼	境内自然人	0.76	1,531,400	0	无	0
孙延昌	境内自	0.76	1,524,952	0	无	0

	然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993,100	0	无	0
王建飞	境内自然人	0.42	838,000	0	无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828,82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董建军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海翔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持有该公司 99.75% 的股份，董旺生持有该公司 0.25% 的股份；董旺生为董建军父亲。牧鑫青铜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单一投资人为董婷婷，董建军为董婷婷的父亲。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不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